

证券代码：600876 证券简称：洛阳玻璃 编号：临 2022-040 号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以现场出席、网络视频出席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台玻福建光伏玻璃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台玻东海玻璃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台玻福建光伏玻璃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由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台玻福建光伏玻璃有限公司 100% 股权。本次股权转让的基准价格为人民币 42,196.34 万元，转让最终价格将根据该协议所述过渡期损益情况进行调整并确定。

有关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台玻福建光伏玻璃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申请授信 18,000 万元，授信额度有效期为六年，贷款方式为信用。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的相关

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